

保安司司長主持本局首位 督察長就職儀式



2021年7月7日，保安司司長黃少澤主持了本局首位督察長就職儀式，本局局長薛仲明一等督察晉升為督察長。

按規定，早前經保安司司長建議，行政長官指定了首位督察長晉級開考的典試委員會成員，隨後的晉升開考及相關法定程序按序完成，本局局長薛仲明符合法定要件及成績合格，晉升為督察長。

督察長是司法警察局刑事偵查人員職程中目前最高的職級，負責領導偵查工作尤其帶領人員調查複雜難辦的案件、領導和組織特別行動或統籌專項任務、策劃和指揮聯合警務行動等；根據去年修訂的司警局組織法，督察長是擔任局長的要件。

自第四屆特區政府成立以來，保安當局持續檢視和完善轄下各部隊及部門的人員制度，致力提升執法工作水平和加強隊伍建設管理，並重視工作人員對職業生涯的期望和需求，貫徹以警為本，提高團隊士氣和執法成效，其中之一是修訂司警局特別職程制度。

去年生效的第17/2020號法律《司法警察局特別職程制度》，不僅設立了法證高級技術員、法證技術員特別職程，並對現有職程作出優化；其中，在刑事偵查人員職程中增設督察長、刑事偵查主任兩個新職級，進一步強化刑偵領導及行動統籌能力，並透過優化刑事偵查人員職程，為優秀人員提供晉升空間，且提升擔任較高職級的學歷要求，以符合現代警務工作需要。